



## 關於立法會麥瑞權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本人對立法會第 307/E224/VI/GPAL/2019 號公函轉來麥瑞權議員於 2019 年 3 月 13 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9 年 3 月 19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答覆如下：

現時，市政署協調澳門清潔專營有限公司每日定時派員清掃路環石排灣區的狗隻便溺物，並要求按實際需要清洗公共街道，而稽查人員亦會不定期於區內的街道巡查，若發現遛狗人士沒有即時清理狗隻便溺物，會依法作出檢控。

為向市民宣導正確的遛狗行為，市政署於路環石排灣區內設置了 10 幅“妥善處理狗隻便溺物”的宣傳橫額及流動告示牌，日常亦會通過不同的宣傳渠道，以及在學校、社區的清潔宣傳活動中，加入有關內容，令市民了解如何做個盡責的寵物主人，如何在遛狗的同時，又可以注意環境衛生。

而經現場巡查了解，發現石排灣公屋群附近流浪犬隻主要來自該社區後山位置，市政署已多次派員捕捉流浪犬隻，但由於環境複雜，2019 年至今在該區及鄰近區域只捕捉了 3 隻流浪犬。市政署將考慮現實環境情況，採用合適的方法展開捕捉流浪犬隻工作。

市政管理委員會代主席

李偉農

2019 年 4 月 3 日